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1)

主席報告

本人謹向股東呈報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年度」)的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中期年度，集團未經核數之股東應佔溢利為五千一百九十萬港元(二零二四：四千三百五十萬港元)。集團中期年度營業額為六千四百三十萬港元(二零二四：六千一百三十萬港元)。中期年度每股盈利為四點四港仙(二零二四：三點七六港仙)。

未經審核的中期年度業績經由本公司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集團採納於會計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以其中適用於集團的準則而編製。

股息

董事會宣布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派發中期息每股一點五港仙(二零二四：每股一點五港仙)，給予在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方式派發予股東，惟股東將有權選擇部分或全部收取新發行之股份代替以現金方式收取中期股息。依據此項以股代息計劃所發行之新股，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上市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及選擇以股代息表格，將約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寄予各股東。預計中期股息單及股票將約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發送給股東。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酒店組合包括城市花園酒店、香港港麗酒店和皇家太平洋酒店。

香港旅遊業於二零二五年持續強勁復甦，全年訪港旅客人次達四千九百九十萬，較二零二四年上升百分之十二。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數據，中國內地旅客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一，佔總入境旅客百分之七十六；非中國內地旅客增幅更達百分之十五，強勁復甦印證香港作為國際頂尖旅遊目的地的吸引力。儘管市場環境及消費模式的轉變正重塑酒店業格局，集團繼續保持靈活應對，保持市場競爭力，把握旅遊業復甦所帶來的機遇。

為提升入住率並確保穩定的收入來源，城市花園酒店保持由集團管理，並與一租戶訂立租賃協議，由二零二二年八月生效，為期四年。根據該協議，酒店將收取所有可用客房的預先商定價格。香港港麗酒店以及皇家太平洋酒店營運表現有所改善，收入及盈利均錄得按年增長。中期年度內，集團繼續採取全方位策略，包括加強成本控制、提升營運效率及服務質素，以確保盈利能力和利潤水平的穩健增長。

中期年度內，城市花園酒店、香港港麗酒店及皇家太平洋酒店的營業額分別為五千三百一十萬港元、二億八千六百六十萬港元及一億五千零六十萬港元（二零二四：四千九百八十萬港元、二億八千三百八十萬港元及一億四千零七十萬港元）。城市花園酒店、香港港麗酒店及皇家太平洋酒店之平均入住率分別為百分之一百、百分之七十六點三及百分之八十五點三（二零二四：分別為百分之一百、百分之七十四點七及百分之八十四點九）。中期年度內，受惠訪港旅客回升，以及體育盛事、演唱會及金融峰會等一系列大型盛事的帶動，集團旗下三家酒店整體營運表現按年錄得穩健增長，入住率及房價均較去年有所提升。

中期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五千一百九十萬港元，主要受惠酒店、會所及酒店管理業務表現改善。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錄得六百七十萬港元降幅，使賬面未變現收益降至六十萬港元，對比二零二四年同期公平值變動錄得賬面未變現收益七百三十萬港元。該長期投資為一間於中國內地從事房地產投資信託業務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除上述事項外，其他資料對比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財政年度報告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轉變。

財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十五億五千九百萬港元，無未償還負債。由於集團錄得淨現金，因此以借貸總額扣減現金及銀行存款與本公司股東權益比率計算之資產負債率並不適用。

中期年度內，集團的資本結構沒有錄得重大轉變，外匯風險亦維持於低水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除上述事項外，其他資料對比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報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轉變。

企業管治

集團非常重視企業誠信、商業道德操守及良好管治。為實現企業管治最佳守則，集團成立了審核委員會、遵守規章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僱員計劃

中期年度內，集團持續加強人才發展，體現對提升卓越營運和員工培訓的承諾。集團積極推動針對性的培訓項目，提升員工的專業技能及領導能力，確保團隊在競爭激烈的酒店業中保持靈活應變，並以優質服務為核心。同時，集團引入人工智能技術，開發創新的電子學習平台，此創新模式讓員工可按需獲取相關知識，提供即時培訓資源，提高學習靈活性，確保員工能提供卓越服務。

除了內部人才培訓外，集團亦深化與院校的合作，促進行業知識交流，並建立可持續的人才梯隊。集團安排師生參觀旗下酒店及設施，讓他們親身了解酒店營運，以及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舉措。活動不僅加深參加者對酒店業實際運作的認識，亦展現我們對保護環境的承擔。

此外，集團與本地及新加坡的院校緊密合作，推展工作交流及實習計劃。其中，來自新加坡的學生獲安排在集團旗下位於香港的酒店參加在職培訓，累積寶貴實務經驗；同時，集團擴展招聘本地學生到位於新加坡及悉尼的富麗敦酒店實習，為年輕人提供國際視野及職涯發展機會。

上述舉措充分體現集團對培育酒店業未來專才的承諾，進一步鞏固與學界的合作，並善用科技提升學習體驗。透過融合創新思維和跨界協作，集團持續強化人才發展策略，致力成為業界的僱主首選。

可持續發展

集團積極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並將可持續發展理念全面融入酒店營運及管理各個層面。集團制訂全面策略，在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的同時，致力保護環境、關懷社區、推動社會共融及保育歷史文物，體現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集團連續四年在香港中文大學商學院商業可持續發展中心「大中華區酒店可持續發展指數」中名列前茅，肯定集團在實踐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

環境管理

集團深明可持續發展和保護環境的重要性，積極推行各類環保舉措，涵蓋應對氣候變化、促進循環經濟、廢物管理和可持續供應鏈等，同時亦致力向持份者和社區推廣可持續生活理念。

應對氣候變化

集團繼續支持由香港特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和機電工程署發起的《節能約章 2025》及《4T 約章》。為支持本地可再生能源發展，城市花園酒店於二零一九年安裝七十二塊太陽能電池板，至今累計產生逾十五萬四千九百千瓦時的再生能源。此外，集團亦於城市花園酒店停車場設置電動車充電站，鼓勵低碳出行，促進綠色交通發展。

促進循環經濟以及廢物管理

負責任及可持續消費是集團資源和廢物管理策略的核心。集團提供非塑膠替代品取代即棄膠餐具，配合香港特區政府《2023 年產品環保責任（修訂）條例》對即棄塑膠製品的規管。

集團與食物援助機構合作，例如與膳心連基金合作，透過「食物捐贈計劃」每週向本地基層家庭送上精心烹調的食物。此外，集團參與香港特區政府環境保護署推行的「廚餘收集先導計劃」，每日收集廚餘並送往香港首個有機資源回收中心 O·PARK1。

皇家太平洋酒店在香港特區政府環境保護署舉辦的「咪嚟嘢食店」計劃中獲「鑽石級」認證；城市花園酒店和皇家太平洋酒店獲得由環境保護署頒發 2025 年度「環保園之友」嘉許狀，表揚集團在珍惜食物、減少及回收廚餘，以及推動資源循環方面的努力與承擔。

推動可持續供應鏈

集團將環保及可持續消費理念延伸至供應鏈。集團參照由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制定的《海鮮選擇指引》採購可持續海鮮，包括水產養殖管理委員會和海洋管理委員會認證的可持續海鮮。

服務社群

集團深明企業與社區息息相關，並持續善用旗下酒店資源，建立長期及可持續的社區服務計劃，以回饋社會。集團已連續十五年推展「愛心暖湯行動」，透過與不同社區服務機構合作，在冬日為長者送上熱湯。自二零一一年起，已向逾五萬七千二百位居住於本地不同地區的長者送上愛心暖湯。此外，集團亦與食物回收及食物援助計劃惜食堂合作，集團的員工定期參與義工服務，協助準備膳食，為有需要人士提供支援。

黃廷方慈善基金對大埔宏福苑火災中受災居民深表關切，在皇家太平洋酒店提供客房，供有即時住宿需要的居民入住。為支援入住過渡性房屋的受災居民，集團義工與房屋局的過渡性房屋安排合作，協助安裝家具和電器、設置網絡和窗簾，以及進行清潔工作，希望協助受災家庭盡快安頓。

集團致力於旗下酒店建構無障礙環境和共融文化，以及推動職場多元共融。城市花園酒店及皇家太平洋酒店獲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頒發「開心工作間 2025」標誌。此外，皇家太平洋酒店獲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頒發「母乳餵哺友善場所」藍章標誌。集團為傷健求職者提供長期就業及培訓機會。皇家太平洋酒店並獲香港特政區政府勞工處展能就業科「就業展才能計劃」頒發銘謝狀，肯定集團在提供職位空缺予傷健人士方面所付出的努力。皇家太平洋酒店獲全球領先的清真旅遊權威機構「新月評等」(CrescentRating) 認證為穆斯林友善酒店，肯定在提供穆斯林友善住宿體驗的努力。

大澳文物酒店

集團主要股東黃氏家族成立非牟利機構「香港歷史文物保育建設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該公司將二級歷史建築物舊大澳警署活化並改建成大澳文物酒店（下稱「酒店」），提供九間富殖民地建築特色的客房及套房。酒店由該公司以非牟利社會企業模式營運，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一部分。酒店於「二零一三年度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區文物古蹟保護獎」獲頒優異項目獎，是香港首間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獎項的酒店。

二零二五年七月，因應颱風逼近，酒店聯同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大澳社區工作辦事處，提前準備及派發颱風應急包予區內居住於棚屋的長者，協助他們做好防風及防禦水浸措施，減低水浸或颱風相關損害的風險。

二零二五年九月及十月期間，酒店再度與大澳文化協會攜手呈獻「大澳搖櫓夜彩遊」。活動首次融入擴增實境（AR）科技，以創新而別開生面的方式重現昔日漁村傳統，讓訪客感受水鄉風情。是次獨特體驗活動吸引逾二千二百名來自香港及海外的遊客參與，在如畫水鄉歡度中秋佳節。另外，酒店義工與大澳鄉事委員會舉辦中秋節慶活動，為大澳長者送上逾一千份福袋，分享節日喜悅。

聖誕期間，酒店與逾百位大嶼山居民分享節日祝福與關愛，並與基督教宣道會大澳幼稚園合作，精心製作寫滿真摯心意與祝禱的心形裝飾，並聯同非政府機構向大嶼山居民派發禦寒包，為社區送上溫暖和節日祝福。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酒店連續第二年在國際可持續發展大獎（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Awards）榮獲全球百大可持續發展酒店及度假村。這個獎項表彰大澳文物酒店在秉持可持續發展原則並提供卓越款待服務方面的努力。

前景及展望

本人首次以信和酒店主席的身份撰寫本報告，深感榮幸。欣見本港旅遊業正穩步復甦，二零二五年訪港旅客持續上升，按年上升百分之十二，達到四千九百九十萬人次，延續二零二四年強勁反彈的勢頭。年內，香港舉辦一系列大型體育盛事、國際演唱會及頂尖金融峰會，成功吸引世界各地旅客，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首選旅遊目的地。

儘管全球環境日益複雜多變，國家的經濟發展、創新科技實力及整體國力持續展現堅實發展動能。國家「十五五」規劃將為下一階段發展作出前瞻性的戰略部署，顯示中央對香港的堅定支持。其中「四中心、一高地」的部署將進一步強化香港在國際金融、航運、貿易和創新科技領域的角色，鞏固香港在「一國兩制」框架下的獨特優勢。

集團歡迎行政長官宣布親自領導跨局、跨部門、全政府的專班統籌，負責首次制定香港的五年規劃，以更緊密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我們對此予以全力支持。這不僅有助香港更全面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在國家整體發展進程中擔當更關鍵角色，亦相信將為香港的長遠及可持續發展注入更強動能。

儘管上述發展為酒店業帶來正面支持，行業仍須審慎應對多項結構性挑戰。新增酒店客房供應加劇市場競爭，消費模式及偏好持續轉變、旅客更偏好短途旅行、當日往返和以深度體驗為主導的旅遊模式；同時，本地居民在長假期間的外遊需求持續高企，重塑酒店需求。為維持香港作為國際旅遊樞紐的競爭力，酒店業界必須積極應對，包括深化體驗式服務、拓展多元化服務模式，更緊貼旅客不斷提升的期望。這些結構性的變化反映提升靈活應變的重要性，而具特色的產品與服務更是建立長遠韌性和競爭力的關鍵。

香港特區政府持續推動文化、體育及旅遊的協同發展，透過「香港無處不旅遊」的發展理念，為經濟注入新動力，提升香港的吸引力。政府正積極拓展和深化本地旅遊產品，推出兼具本地特色與國際元素的全新體驗，重點措施包括發展遊艇經濟、舉辦大型盛事、郵輪旅遊，以及推出多元化體驗式旅遊活動，進一步豐富香港的旅遊資源和吸引力。

啟德體育園的啟用，標誌着香港文化及體育基建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與此同時，政府亦公布了主要表演場地的最新定位：香港體育館改為演唱會優先、東九文化中心將定位為推動長期演出和藝術科技的重點場地，及沙田大會堂演奏廳預留為粵劇場地。這些策略性定位將進一步完善本地文化生態，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充滿活力的國際大型盛事之都。隨着盛事經濟持續增長，預期將為旅遊、酒店、零售及娛樂等行業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並創造更多商機及就業機會。

展望未來，二零二六年香港迎來一系列矚目的大型盛事，包括 BLACKPINK 世界巡迴演唱會香港站、香港國際馬術盛典、香港迪士尼樂園 20 週年「奇妙派對 快樂盛放」慶典、第 54 屆香港藝術節、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以及多項國際級體育及娛樂盛事。這些活動有望進一步帶動訪港旅客增長，鞏固香港作為盛事之都及世界級旅遊目的地。

隨着盛事經濟持續蓬勃發展，集團將繼續專注把握這些大型活動所帶來的機遇，透過整合

式款待服務方案，加深旅客參與度並延長留港時間，包括推出結合住宿、餐飲、購物，以及活動前後體驗的套票，從而帶動旅客整體消費，進一步優化整體旅程體驗。

人工智能（AI）作為近數十年最具影響力的科技趨勢之一，正改變各行各業的營運模式。集團成立人工智能發展委員會，負責制定整體策略方向，引領集團在新時代前行。同時，集團亦投放資源推動相關培訓，確保各級同事掌握此項關鍵技能，以加強營運效能、提升工作效率及推動創新，長遠提升集團的競爭力。

儘管前景樂觀，酒店經營環境仍面臨挑戰。為應對這些挑戰並保持競爭優勢，集團將保持靈活而審慎的經營態度，堅守以客為本及追求卓越的核心價值，持續完善策略、密切留意市場動向，並審慎管控成本，以確保長遠穩健發展。

集團財政穩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無未償還負債。憑藉穩健基礎，集團充分準備應對短期市場挑戰，並為推動長遠及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員工與管理層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所有員工的努力、貢獻及支持。本人亦對董事會同寅的指導及睿智建議，深表謝意。

主席
黃永光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1)

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六個月止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	64,280	61,329
直接費用		<u>(25,533)</u>	<u>(27,145)</u>
毛利		38,747	34,184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		(4,510)	(392)
其他費用		(31,736)	(32,035)
營銷成本		(1)	(8)
行政費用		(11,346)	(10,806)
財務收益		<u>29,858</u>	<u>32,932</u>
財務成本		<u>(20)</u>	<u>(22)</u>
淨財務收益		29,838	32,91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31,021</u>	<u>20,187</u>
除稅前溢利	3	52,013	44,040
所得稅支出	4	<u>(161)</u>	<u>(560)</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51,852</u>	<u>43,480</u>
建議中期股息每股 1.5 港仙 (二零二四年：每股 1.5 港仙)		<u>17,823</u>	<u>17,477</u>
每股盈利 – 基本	5	<u>4.40 港仙</u>	<u>3.76 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六個月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51,852</u>	<u>43,480</u>
其他全面收益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公平值變動收益	33,943	37,763
<i>已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於贖回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時重新分類	<u>-</u>	<u>(1,492)</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33,943</u>	<u>36,271</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5,795</u>	<u>79,75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968	239,598
使用權資產		857,243	868,352
投資聯營公司權益		1,061,293	1,071,169
金融工具		582,020	555,7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按金		-	42
		<u>2,733,524</u>	<u>2,734,880</u>
流動資產			
酒店存貨		40	4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6	26,744	22,50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90	1,881
定期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		1,559,009	1,480,397
		<u>1,587,983</u>	<u>1,504,83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7	25,482	20,67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0,574	28,638
應付稅項		120	225
		<u>46,176</u>	<u>49,538</u>
流動資產淨額		<u>1,541,807</u>	<u>1,455,292</u>
總資產值減流動負債		<u>4,275,331</u>	<u>4,190,17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88,174	1,176,922
儲備		3,087,157	3,013,25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4,275,331</u>	<u>4,190,172</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初步公告及中期財務報告書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有關規定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本中期財務報告書乃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的審閱*」作出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向董事會發出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即將寄發予股東之中期報告書內。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惟若干金融工具以按公平值列賬（按適用）。

本集團除因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而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書所採納均屬一致。

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就編製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訂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期間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內所呈報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期內之收入及業績以可報告及營運分部分析如下：

	分部收入 六個月止		分部業績 六個月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酒店經營				
- 城市花園酒店	53,052	49,838	15,481	11,622
投資控股	3,285	3,545	3,279	3,538
酒店經營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62,957	51,034
其他 - 會所經營及 酒店管理	7,943	7,946	1,354	1,033
	64,280	61,329		
分部業績總額			83,071	67,227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			(4,510)	(392)
行政及其他費用			(24,450)	(24,858)
淨財務收益			29,838	32,91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其他收益			2,027	-
- 行政及其他費用			(27,760)	(27,280)
- 淨財務收益			219	378
- 所得稅支出			(6,422)	(3,945)
			(31,936)	(30,847)
除稅前溢利			52,013	44,040

上述呈報之所有分部收入均源於外界客戶。期內並無內部分部間之收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業績而未分配若干行政及其他費用、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以及扣除財務成本之財務收益。透過投資於聯營公司之酒店經營分部業績包括聯營公司收入及直接費用而未分配其其他收益、行政及其他費用、扣除財務成本之財務收益及其所得稅支出。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之匯報方式。

3. 除稅前溢利

	六個月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¹	(560)	(7,280)
於贖回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 收益 ¹	-	(1,883)
滙兌虧損 ¹	5,068	9,2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¹	2	322
酒店存貨消耗之成本 ²	4,537	3,5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³	11,109	11,1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³	8,308	8,387

¹ 包括於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內

² 包括於直接費用內

³ 包括於其他費用內

4. 所得稅支出

	六個月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所得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期內	155	563
以往年度不足之撥備	(1)	(3)
	154	560
海外稅款		
代繳股息稅	7	-
	161	560

5.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51,852,000 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3,480,000 港元) 及期內已發行股數之加權平均數 1,178,694,97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55,166,354) 股計算。

此兩期內均無任何潛在之稀釋普通股股份，因而並無列示攤薄之每股盈利。

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及其他應收賬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4,136	3,073
其他應收賬款	22,608	19,433
	<u>26,744</u>	<u>22,506</u>

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其他應付賬款及合約負債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1,543	1,578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363	23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6	1
超過九十日	576	8
	<u>2,488</u>	<u>1,610</u>
其他應付賬款	19,754	15,978
合約負債	3,240	3,087
	<u>25,482</u>	<u>20,675</u>

8. 承擔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撥備之開支：		
翻新成本、購入傢俬、固定裝置及酒店經營設備	<u>2,721</u>	<u>2,115</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三)辦公時間結束時為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要取得獲派發中期股息之資格，各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主要股票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中期年度內，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本公司已採納了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1 (「《企業管治守則》」) 第二部分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而制訂的自身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亦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適用於本公司中期年度內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現時均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並無區分。

董事會認為現行的管理架構一直有助促進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發展，而且具備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必要監控及制衡機制。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之執行，以及每一業務單位之營運，均由獲委派之執行董事及各業務單位主管所監督及監控。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一直行之有效，能協助董事會完滿履行職責。此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一直貢獻寶貴的觀點及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決策。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架構，確保其一直符合目標並與業內常規看齊。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中期年度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二零二五 / 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

載有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須詳列全部資料的二零二五 / 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sino.com 登載，並將約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三)寄發印刷本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小琮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永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佳理先生、呂榮光先生及黃敏華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楚標先生、洪為民先生及陳仲尼議員。